

证券代码：838271

证券简称：镁锦优视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北路31号银轩大厦A座6楼607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凌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6,700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出席5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有关人员工作失误，编制年报过程中引用数据有误，公司决定及时对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有关内容予以更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2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7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认定公司核心员工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稳定员工队伍，增强员工归宿感，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，公司拟认定赵勇军、常晓蕾、贾晓笛、苏敏、许宜娟、王艳菲、刘敏共计 7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7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镁锦优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6 日